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市府路1號9樓西北區

承辦人：王鈺都

電話：27256459

傳真：02-27237714

電子信箱：gilbert0618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南港區舊莊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10月2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政字第104403341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為加強宣導市府「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」及「行政院及所屬機關機構請託關說登錄查察作業要點」等規定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臺北市府政風處104年9月24日北市政三字第10431326900號函轉法務部廉政署104年9月21日廉預字第1040501329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鑑於市府各機關依法執行稽查、告發、裁處及受理補助、申請業務過程過程較可能遭受不當干擾，請向機關同仁加強宣導如遇請託關說情事等，應依旨開規定辦理登錄，俾保障同仁權益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機關(臺北市立動物園、臺北市立圖書館、臺北市立天文科學教育館除外)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各級學校、臺北市各市立幼兒園、臺北市立大學

副本：電
交 2015-10-02
15:12:18 文章

舊莊國小 1041005



RMAA10430692500